

《台灣文化研究所學報》稿約

民國 97 年 11 月 05 日第 1 次修正通過

- 一、**徵稿內容：**《台灣文化研究所學報》以有關台灣文化之學術論著為主，非學術性稿件、報導性文章、教學講義、整篇學位論文、進修研習活動報告、翻譯稿件恕不接受。
- 二、**截稿日期：**全年徵稿，採隨到隨審，每年十月出刊乙次。
- 三、**文稿字數：**以三萬字為限，並附中、英文摘要（均不超過三百字為原則）、關鍵字三至六個。
- 四、**稿件格式：**
 - (一)本刊之規格為 A4 大小，稿件之版面規格請以 A4 紙張電腦打字。
 - (二)電子存檔相關規定如下：
 1. 請使用 Word 文字檔存檔。
 2. 文內請勿使用任何指令（包括排版系統指令）。
 3. 中文與英文之間不須空欄。
 - (三)其他相關事宜請參考「台灣文化研究所學報撰稿格式」。
- 五、**審查方式：**本刊採匿名審查制度，先進行形式審查，再由本所專任教師組成之審查小組聘請校內外相關領域學者、專家擔任審查工作。
- 六、**文責版權：**論文請勿一稿兩投，經本刊錄用之論文，請授權本刊以紙本、光碟片及網路出版方式發行。
- 七、**稿件交寄：**投稿請備二份書面稿及電子稿，寄台南市(郵遞區號 700)樹林街 2 段 33 號「國立臺南大學台灣文化研究所」收。其中書面稿以郵寄方式寄送，電子稿請務必以 e-mail 方式傳送（請傳送至 hvhi0503@mail.nutn.edu.tw）。稿件請自備副本，本刊一概不退還稿件。
- 八、**通知錄用與否：**接到投稿後將以 e-mail 方式通知作者，稿件依領域分類、編號、建檔。
本校將在收稿後儘速回覆審查結果。
- 九、**校正與抽印本：**
 - (一)來稿若經採用，本學報因編輯需求，保有文字刪修權。
 - (二)作者應負論文排版完成後的校對之責，編審委員會僅負責格式上之校對。
 - (三)本學報不致稿酬，論文出刊後將免費贈送作者抽印本五十本及光碟片一片。

※本期截稿日期至 **98 年 6 月 30 日止**，歡迎各校師生踴躍投稿。